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长证人字〔2025〕36号

|  |
| --- |
|  |

关于品牌与公共关系部团队设置调整的通知

本部各部、各分支机构，各控股公司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依据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门团队制管理细则》等制度规定，现对品牌与公共关系部团队设置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**增设品牌宣传团队**，作为公司品牌建设阵地、宣传窗口、公众关系沟通平台，负责品牌建设、新闻发布、媒体管理、公司声誉与公众关系管理等工作。团队职责包括：

1.负责公司统一品牌体系建设工作，构建和完善品牌宣传制度和机制体系，统筹规范公司宣传工作标准，维护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；

2.负责公司宣传工作，作为新闻发布窗口，运营公司微博、微讯、官网等内外部信息平台，统筹媒体关系管理工作，与媒体保持良好沟通和互动；

3.负责公司声誉及公众关系管理工作，塑造积极、健康的公司形象，有效维护公司声誉与美誉度，及时响应公众关切问题，巩固和增强公众信任；

4.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20日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印发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校对：廖绮峰